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63)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莫永昌)  
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問題：

綱領(2)污水處理服務來年撥款增加9,560萬元，文件指出是因為填補空缺、運作開支及購置設備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

1. 請問這筆新增撥款中，有多少比例是預留作新落成或擴建的污水處理設施的經常性營運及電費開支？
2. 署方有何財務指標或節能措施來控制這龐大且持續增長的污水處理成本？

提問人：陳恒鑽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1. 2026-27年度綱領(2)污水處理服務的撥款較2025-26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9,560萬元，當中約70%預留作新落成或擴建的污水處理設施的經常性營運開支(例如電費和合約維修工作)。
2. 渠務署會繼續實施多項節能措施以控制污水處理成本，包括採用高效鼓風機和永磁馬達等機電設備以降低能耗；在廠房內增設太陽能光伏系統和運用先進污泥處理技術來增加生物氣的產量，以產生的可再生能源抵銷日常用電量。此外，渠務署會採用數字孿生、人工智能(AI)和機械人等創新科技優化廠房運作流程，進一步降低資源使用和營運成本。

- 完 -